

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通知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总部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颖妮女士召集和主持，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“年新增 2 万吨超细二氧化硅气凝胶系列产品项目”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，满足结项条件，并存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。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避免资金长期闲置，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984.18 万元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。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